

中央銀行(含中央造幣廠、中央印製廠)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  
115年度截至第1季止

單位: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(市)	受補(捐)助對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 (含累積金額)	備註
1	中央銀行	無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∴	合計						

註: 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第7點規定辦理。